

证券代码：000768 证券简称：中航西飞 公告编号：2023-048

中航西安飞机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航西安飞机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2月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12月1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吴志鹏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一、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过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批准《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韩小军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换届之日止。

同意韩小军先生因工作调整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关于上述事项的审查意见刊登在2023年12月12日的巨潮资讯网上。）

（二）批准《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安刚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换届之日止。

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关于上述事项的审查意见刊登在 2023 年 12 月 12 日的巨潮资讯网上。）

（三）通过《关于提名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控股股东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提名韩小军先生和安刚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董事会同意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换届之日止。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时将采用累积投票制对上述两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分项投票表决。

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关于上述事项的审查意见刊登在 2023 年 12 月 12 日的巨潮资讯网上。）

（四）通过《关于提名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提名魏云锋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换届之日止。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关于上述事项的审查意见刊登在 2023 年 12 月 12 日的巨潮资讯网上。）

（五）通过《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金额的议案》

同意 2024 年度公司及所属子公司与控股股东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所属单位预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 28,160,297,012 元。

在审议和表决上述议案时，关联董事吴志鹏先生、董克功先生、王广亚先生、陈伟光先生、袁立先生回避表决，由 4 名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4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详见公司 2023 年 12 月 12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上述事项的审查意见刊登在 2023 年 12 月 12 日的巨潮资讯网上。）

（六）通过《关于预计 2024 年度与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金融业务额度的议案》

同意 2024 年度公司及所属子公司与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航空工业财务”）预计发生如下金融业务：

1. 在航空工业财务日最高存款限额不超过 300 亿元，存款利率范围预计为 0.35%~3.50%；

2. 航空工业财务向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提供的可循环使用的贷款额度不超过 150 亿元，贷款年利率预计为 2.00%~3.45%；

3. 航空工业财务向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提供不超过 200 亿元综合授信额度，上述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在审议和表决上述议案时，关联董事吴志鹏先生、董克功先生、王广亚先生、陈伟光先生、袁立先生回避表决，由 4 名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4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详见公司 2023 年 12 月 12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关于预计 2024 年度与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金融业务额度的公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上述事项的审查意见刊登在 2023 年 12 月 12 日的巨潮资讯网上。）

（七）批准《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详见公司 2023 年 12 月 12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二、备查文件

(一)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

(二)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审查意见。

(三) 2023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审查意见。

特此公告。

附件：1. 韩小军先生基本情况

2. 安刚先生基本情况

3. 魏云锋先生基本情况

中航西安飞机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十二日

附件 1

韩小军先生基本情况

韩小军，男，1980 年 7 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2003 年 7 月参加工作，正高级工程师。哈尔滨工程大学测控技术与仪器专业毕业，大学本科学历。历任西安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特设系统设计研究室副经理、适航管理部适航技术室经理、39 厂厂长、MA700 项目分公司副总经理；中航西飞民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副总工程师；西安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工程师、副总经理；中航西安飞机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副总经理；现任中航西安飞机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截至目前，韩小军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公司股票 85000 股；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规定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要求。

附件 2

安刚先生基本情况

安刚，男，1974年4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1997年8月参加工作，正高级工程师。西安交通大学先进制造技术专业毕业，博士研究生学历。历任航空工业一飞院工程师、6所室主任、6所副所长、系统集成中心主任；庆安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总经理、董事、董事长；现任中航西安飞机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安刚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规定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要求。

附件 3

魏云锋先生基本情况

魏云锋，男，1978 年 7 月出生，汉族，2002 年 7 月参加工作。北方民族大学会计电算化专业毕业，大学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陕西省注册会计师行业领军人才。历任岳华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高级项目经理；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高级经理、部门主任、合伙人。现任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陕西分所副所长。

截至目前，魏云锋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票；具备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要求。